

中交铁道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文件

铁道总院企发〔2020〕121号

关于总承包事业部与北京航勘合署办公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优化公司管理职能，提升管理效率，进一步规范对北京航勘公司的管控，经总院党委会研究决定，北京航勘与总院总承包事业部合署办公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- 1、总承包事业部与北京航勘合署办公，按照“一套人马、两块牌子”进行管理。
- 2、总承包事业部全面负责北京航勘的生产经营、市场开发及运营管理相关工作，针对北京航勘公司收购过程中出现的历史遗留问题，由总院各职能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协助办理。
- 3、总院地质路基处不再代管北京航勘公司，地路处班子成员不再兼任北京航勘相关领导职务，北京航勘其他人员，可根据

资质申请及生产经营需要，由总承包事业部提出方案，报公司批准后进行调整。

4、总承包事业部原有职能不做调整，请地质路基处按照文件要求尽快完成相关工作交接。



中铁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

2020年6月8日

抄送：公司领导，总助，副总师

铁道总院总经理办公室

2020年6月8日印发
